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Distr.: General
14 September 201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

会前工作组

第四十八届会议

2011年1月17日至2月4日

与审议定期报告有关的议题和问题清单

以色列

会前工作组审议了以色列第四次和第五次定期报告(CEDAW/C/ISR/4 和 CEDAW/C/ISR/5)。

一般性意见

1. 请描述民间社会组织、尤其是妇女和人权组织的代表在编制报告方面的参与情况。还请向委员会说明这些报告是否曾提交议会或任何指定的高级别主管机构审查。
2. 在以前的结论性意见(CEDAW/C/ISR/CO/3, 第 23 和 24 段)中, 委员会感到遗憾的是, 缔约国坚持《公约》只在其本国领土适用的立场, 因此拒绝报告《公约》在被占领土的执行情况, 包括被占领土上的妇女情况。请说明如果直接适用《公约》并且法院已予以援用, 是否《公约》在缔约国管辖的所有领土上已被执行。请提供资料, 说明妇女包括被占领土上的妇女享有《公约》赋予的各项人权的权利, 如平等获取基本服务的权利。
3. 除了委员会以前的结论性意见(CEDAW/C/ISR/CO/3, 第 21 段)之外, 还请提供有关资料, 说明关于妇女参与建立和平的法律草案的状况, 其中要求 25%的妇女参与促进和平进程。请具体说明缔约国采取了哪些措施来确保所有有关妇女、包括国内流离失所者积极参与各个阶段的和平进程。还请提供资料, 说明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和第 1820(2008)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以及在落实决议方面受影响妇女的参与情况。

4. 在以前的结论性意见(CEDAW/C/ISR/CO/3, 第 26 段)中, 委员会敦促缔约国考虑撤销对《公约》的保留。请提供资料, 说明在撤销对第 7(b)和第 16 条的保留方面取得的进展。

5. 第五次报告述及 2008 年《统计条例》修正案, 包括第 7A 节的规定, 即个人相关统计信息的收集与处理以及中央统计局按照第 7 节规定对统计结果的公布, 都应包含按性别分列的统计数字, 除非国家统计员认定根据一具体事项的情况, 偏离一般规则(第 9 段)是有道理的。请提供进一步有关详细资料, 并列举实例说明可证明偏离规则是有道理的情况。

立法和体制框架

6. 根据委员会以前的结论性意见(CEDAW/C/ISR/CO/3, 第 18 段)和缔约国第五次报告中提供的资料(第 27 和 28 段), 请进一步说明缔约国尚未将男女平等权利和禁止直接和间接歧视的规定列入“基本法: 人的尊严与自由(1992 年)”的理由, 以及缔约国是否计划采取此种行动。报告指出, 议会宪法、法律和司法委员会正在拟定一部以协商一致为基础的宪法。请提供有关此种进程状况的资料, 并说明是否已制定了一部新宪法草案。如果已经制定, 请向委员会说明该草案是否包含男女平等权利, 以及是否保护女同性恋、双性恋和变性者免受歧视。请说明计划通过该宪法草案的时间表。

7. 除了委员会以前的建议(CEDAW/C/ISR/CO/3, 第 20 段)之外, 还请说明为建立监督和定期评估国内法是否与缔约国在《公约》下所承担的义务相符的机制所采取的各项步骤。在这方面, 请提供更多资料, 说明 2007 年 5676-2007 号《立法法的性别影响》(立法修正案)的内容和执行情况, 该法规定在议会颁布任何一级和二级立法之前都必须对其性别影响进行全面审查(CEDAW/C/ISR/5, 第 8 段)。请列举实例说明提高妇女地位署在这方面的意见。还请提供资料, 说明在按照委员会以前的结论性意见中所提出的建议, 使法院、检察官和其他法律专业人员熟悉《公约》条款方面所采取的各项措施, 包括培训和宣传活动(CEDAW/C/ISR/CO/3, 第 20 段)。

8. 第五次报告提供了有关公共投诉专员的信息, 该专员负责处理公众提出的投诉和申诉, 包括妇女提出的投诉(第 43 至 45 段)。请提供最新资料, 说明公共投诉专员在 2008-2010 年期间收到的投诉总数, 尤其是妇女投诉的数量、投诉的类型和对投诉的处理结果。投诉专员是如何确定和处理“正当投诉”的?

9. 请提供资料, 说明西岸、包括东耶路撒冷的拆除住房和强迫搬迁对发展和提高妇女以及巴勒斯坦难民妇女地位, 以及妇女行使和享有人权和基本自由所产生的影响。请特别提供可比数据, 说明向西岸包括东耶路撒冷的巴勒斯坦人签发的建筑许可证数量。为受影响妇女和儿童提供了什么替代住所?

国家机制

10. 缔约国第五次报告提供了有关资料，说明了提高妇女地位署所开展的活动，包括培训活动、调查和宣传运动。根据委员会以前的结论性意见(CEDAW/C/ISR/CO/3, 第 28 段)，请提供进一步资料，说明为加强提高妇女地位署所采取的措施，尤其是确保赋予其恰当的职权和人力及财政资源，使其能够有效促进缔约国实现提高妇女地位和两性平等。

定型观念

11. 报告提供了与《公约》第五条有关的资料，说明了以色列媒体所刻画的妇女形象，包括色情制品，以及这一领域最近的创新做法(第 101 段 ff)，但没有提供充分资料，说明对于普遍存在的定型观念或妇女和男子在社会和家庭中的传统角色与责任是如何处理的。请详细说明缔约国在确保遵守《公约》第五条(a)款和第二条(f)款方面所面临的挑战，以及为克服这些挑战所采取的措施。请说明是否将人权和两性平等问题纳入了教育课程。

暴力侵害妇女

12. 第五次报告描述了若干有关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法律和行政措施，但并未提供充分资料，说明这些措施的效力和影响。请向委员会说明是否已制定了一项防止暴力侵害妇女综合战略。如果确已制定，请说明该战略的组成部分以及战略对制止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影响。另请说明法律制度是否承认婚内强奸为犯罪行为。

13. 根据委员会收到的资料，巴勒斯坦妇女还在遭受来自国家(以色列士兵)和非国家行为者(定居者)两方面的暴力攻击。据称此种暴力包括侵犯生命权、身体虐待、性骚扰、语言暴力和拆除住房等行为。请说明缔约国采取了哪些措施来确保适当执法，包括对责任者进行有效调查、起诉和惩处。另请提供资料，说明为防止和应对在武装冲突地区对儿童进行性剥削的行为所采取的步骤。

14. 第五次报告述及建立了一个特别委员会，为受虐待妇女救助中心的妇女在经济上提供援助(第 181 段)。请提供更多资料，说明该委员会成员的组成与活动，以及获得援助的妇女人数。请说明巴勒斯坦的家庭暴力受害妇女是否也可求助于委员会以及救助中心。

15. 在 2008 年 1 月访问以色列和被占领土期间，宗教或信仰自由问题特别报告员了解到在被占领土上以宗教名义进行“名誉杀人”却有罪不罚的案件(A/HRC/10/8/Add.2, 第 64 段)。委员会还注意到缔约国在第五次报告中所提供的情况，即近年来，在阿拉伯人口中，以所谓“家庭名誉”的名义进行的谋杀数量大大减少(第 180 段)。请缔约国向委员会说明其为打击此种犯罪行为并在被占领土上和以色列境内将犯罪人提出起诉并予以惩处所采取的有效措施。

贩运人口和使人卖淫

16. 第五次报告提供了有关禁止对妇女进行剥削的资料(第 184 至 262 段)。该报告还指出,被贩运到以色列从事卖淫的妇女人数已急剧减少。请提供资料,说明 5767-2006 号《禁止贩卖人口法》(适用于定义宽泛的贩运人口罪行所涉及的若干非法行为)的执行情况和该法对减少此类案件的影响。根据第五次报告的简要概述(第 236 段),请提供资料,说明已批准的打击奴役他人和为奴役他人贩运人口、强迫劳动和以使人卖淫为目的贩运人口行为的国家计划的内容和执行情况。第五次报告还描述了与贩运人口行为有关的调查、起诉和赔偿工作(第 213-227 和 262 段)。请提供资料,说明为确保在这些程序中保护受害者所采取的各项措施,并澄清已返回自己原籍国的受害者是否可求助于补偿机构。

17. 请详细说明为防止和禁止利用妇女卖淫营利行为所采取的措施。请提供进一步资料,说明第五次报告(第 52.2 段)中所述及的 2007 年“旨在帮助卖淫妇女和女孩打破卖淫恶性循环的康复与治疗计划”的执行情况和产生的影响。缔约国是否已通过任何可为希望脱离卖淫业的妇女提供帮助的退出方案?

18. 对于移民人权问题特别报告员、贩卖人口问题、特别是贩卖妇女和儿童问题特别报告员、暴力侵害妇女、其原因及后果问题特别报告员和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问题特别报告员就关于被贩运的受害妇女担心庇护所和卫生服务等福利受影响而不敢出庭作证的指控所表示的关切,请提供资料,说明缔约国在这方面所采取的措施(E/CN.4/2006/73/Add.1, 第 83 段)。

19. 委员会收到的资料表明,一些女性移徙工人虽然持有效工作许可进入以色列,但却沦为债务奴役、欺诈、强迫劳动和性奴役受害者,此类案件时有发生。请提供资料,说明在保护女性移徙工人,包括保护其诉诸司法和对犯罪人提出刑事起诉方面的现有机制和计划建立的机制。

参与决策和在国际一级的代表性

20. 在以前的结论性意见(CEDAW/C/ISR/CO/3, 第 31 和第 32 段)中,委员会对妇女在地方主管机构的决策职位中所占比例较低以及妇女在政府和外事部门担任高级职务的妇女人数依然偏少表示关切。第五次报告指出,虽然男子和妇女在政治生活某些领域的参与人数仍有差距,但妇女在政治生活各个领域中的参与情况都在逐步改善(第 264 段)。请详细说明此种差距,并提供更多详细资料,说明为弥合这些差距所采取的措施。

21. 第五次报告提供了有关加速实现男女平等的资料(第 96 至 100 段)。请提供进一步资料,说明缔约国所采取的持续性措施,包括根据《公约》第四条第 1 款和委员会第 25 号一般性意见(2004 年)采取的暂行特别措施,以便加速提高妇女、包括阿拉伯裔以色列妇女在政治生活各个领域的当选和被任命的机构中的代表比例。请按照委员会以前的结论性意见(CEDAW/C/ISR/CO/3, 第 32 段),在答复中列入有关制定此种具体目标和时间表的资料。

国籍

22. 在以前的结论性意见(CEDAW/C/ISR/CO/3, 第 33-34 段)中, 委员会对缔约国 2002 年 5 月的暂行中止令表示关切, 此法令于 2003 年 7 月 31 日作为《国籍和以色列入境法》(暂行令)颁布, 除了有限的和主观决定的例外以外, 该法取消了家庭团聚的可能性, 特别是对以色列公民与居住在被占领土的人联姻而言。委员会还关切地注意到, 中止令延长到 2005 年 8 月底, 对阿拉伯裔以色列女公民和被占领土上的巴勒斯坦妇女的婚姻和家庭生活已产生不利影响。缔约国第五次报告指出, 自缔约国上一次报告提交以来, 在国籍问题上没有任何明显变化(第 335 段)。请提供资料, 说明缔约国使这一《暂行令》与《公约》第九条和第十六条相一致方面所采取的步骤, 并请提供详细统计资料, 说明《暂行令》对受影响妇女的短期和长期影响以及相关分析。请说明缔约国是否正在考虑通过促进家庭团聚, 免受任何歧视的权利, 平衡国家安全利益与受此种政策影响的妇女的权利。

教育

23. 关于委员会以前的结论性意见(CEDAW/C/ISR/CO/3, 第 35-36 段), 请提供进一步资料, 说明缔约国在降低阿拉伯裔以色列女孩的辍学率, 增加阿拉伯裔以色列妇女接受高等教育的人数方面所采取的措施。第五次报告指出, 教育部任命了一个专门委员会, 负责审查教科书中可能仍然存在的性别定型观念问题(第 361 段)。请详细说明该委员会的审查结果, 并提供更多资料, 说明在审查和修改阿拉伯教育系统的教科书, 消除性别定型观念方面所采取的步骤。

24. 请向委员会说明缔约国采取了哪些措施来确保 2007 年 6 月事件之后对加沙地带实行的封锁不给加沙妇女接受教育造成严重影响。还请提供资料说明 2005 年《以色列入境令》(暂行令)及随后宣布的“延长令”对寻求接受高等教育的女生的影响。

就业

25. 第五次报告述及 2008 年 4 月 10 日颁布了《促进提高职业妇女地位和妇女参加工作及促使工作场所满足妇女需要法》(第 36 至 39 段)。报告还指出, 这部法律可作为一种激励机制, 鼓励雇主雇用更多的女职员、将女职员擢升到高级职位, 同时适当改变工作条件以适应妇女的独特需要, 从而增强妇女在经济上的独立性。请详细说明该法律的执行情况及产生的影响。另请提供资料说明促进妇女融入职场和提高妇女地位公共委员会的组成和活动。

26. 请说明在保护妇女免受职场性骚扰方面存在的差距, 以及为解决这些问题采取了哪些措施。另请说明在公共部门和私营部门中是否存在男女同工不同酬现象, 如果存在此种现象, 采取了哪些纠偏措施。

27. 第五次报告述及国家总审计长 2006 年提交的一份报告, 其中涉及以色列国防军对性骚扰投诉的处理问题(第 45 和第 302-305 段)。国家总审计长指出, 有大

量案件在规定的 45 天时限内未能得到圆满的处理，并且还指出存在其他“缺陷”，包括由未经授权的军官主持审理性骚扰案件，以及除其他外，在司法程序上存在的缺陷。请向委员会说明缔约国采取了哪些有效步骤来处理这些问题以及确保性骚扰投诉得到适当处理。此外，请提供资料说明以色列国防军内部处理的这类投诉的数量和处理结果。

卫生

28. 请向委员会说明缔约国采取了哪些措施来确保对加沙地带实施的封锁不会对加沙地带妇女、包括老年妇女和残疾妇女的健康产生不利影响，特别是对获得适当卫生服务(包括适当设备)和治疗的影响。尤其是，请提供资料说明缔约国在以下方面所采取的措施：

- (a) 防止对食品和燃料获取的限制影响到妇女的健康状况，包括妇女贫血率；
- (b) 防止对以色列二级保健服务获取的限制影响到妇女的健康问题；
- (c) 处理因封锁和 2008 年 12 月 27 日至 2009 年 1 月 19 日期间的冲突结束后给妇女造成的社会心理问题。

29. 在以前的结论性意见(CEDAW/C/ISR/CO/3, 第 37 和第 38 段)中，委员会对在以色列检查站发生的一些事件表示关切，这些事件对巴勒斯坦妇女的权利，包括孕妇获得保健服务的权利产生不利影响。请就这方面的事态发展向委员会提供最新资料。

30. 请向委员会说明以色列监狱中所关押的巴勒斯坦女囚犯的状况。现已采取或设想要采取哪些措施来确保女囚犯获得适当的保健服务以及生活条件？另请说明如何通过制定有关政策和措施促使巴勒斯坦女囚犯行使妇女的健康权利，尤其是在满足女性需要方面，并说明采取了哪一类措施允许专科医生来监狱进行巡诊。

31. 第五次报告指出，尽管阿拉伯群体儿童死亡率不断下降，但仍然相对较高，每 1,000 名活产儿死亡 7.2 例(第 517 段)。此外，据称 2008 年贝都因人死亡率为每 1,000 名活产儿死亡 11.5 例(第 599 段)。请提供资料说明缔约国为改善阿拉伯裔以色列人和贝都因妇女的健康状况，尤其是在降低婴儿死亡率方面所采取的措施和资源划拨情况。另请提供有关加沙地带、西岸和被占领土上阿拉伯妇女中儿童死亡率的数据，以及为解决这些地区的妇女健康问题、包括母婴死亡率所采取的措施。

32. 请提供按性别和年龄分列的受艾滋病毒/艾滋病影响的妇女的数据。另请提供详细资料，说明缔约国采取哪些行动，包括有针对性的提高认识运动，以保护妇女和女孩免受艾滋病毒/艾滋病感染，并为受感染者提供治疗和护理。

农村妇女和处境不利的妇女群体

33. 第五次报告提供了有关生活在内盖夫沙漠地区的贝都因妇女的状况，包括受教育、就业和卫生状况，并述及在这方面所采取的一些政策。请详细说明提高妇女地位署以及相关指导委员会为促进以色列南部地区的贝都因妇女状况所制定的工作计划(第 48.8 段)。另请按照委员会以前的要求(CEDAW/C/ISR/CO/3, 第 40 段)，就有关政策对贝都因妇女的影响作出评估。请向委员会说明缔约国采取了哪些措施，以确保在巴勒斯坦因拆除住房而失去祖传土地的阿拉伯裔贝都因妇女的权利得到充分保护。

34. 请提供更多详细资料，说明在住房条件恶劣、不易或无法获取水、电力和卫生设施的未被承认村落里生活的贝都因妇女的状况。第五次报告述及一以色列非政府组织公布的题为“我在这里——内盖夫未被承认村落的性别与健康问题”的报告。该报告对内盖夫地区向贝都因妇女提供的卫生保健服务提出了批评，并指出在基础设施和公共交通服务方面存在的问题以及语言障碍问题(第 612 段)。请向委员会说明缔约国在处理这些问题方面所采取的措施。

35. 请提供资料说明在西岸所实行的关闭制度和有关行动限制，以及它们对西岸农村地区妇女的生活及其享有《公约》所赋予的权利、尤其是第十四条所规定的权利的能力所造成的影响。这一信息与妇女获得以下权利尤其相关，即适当保健服务、正规和非正规教育、适当的生活条件和赋予权利、经济生活方面的平等，以及享有家庭生活的权利。另请向委员会说明采取了哪些措施来确保生活在农村地区的妇女能够前往自家位于隔离墙另一面和定居点周围的土地上进行耕作。

36. 请向委员会说明是否有任何障碍影响老年妇女和残疾妇女享有《公约》所赋予的权利，并说明缔约国为消除这些障碍所采取的措施。

婚姻和家庭关系

37. 在以前的结论性意见中，委员会敦促缔约国采取积极措施，禁止一夫多妻制、促进遵守最低结婚年龄方面的规定(CEDAW/C/ISR/CO/3, 第 42 段)。第五次报告指出，一夫多妻现象在逐步减少(第 630 至 632 段)。请提供进一步资料，说明缔约国在禁止一夫多妻制和促进遵守最低结婚年龄方面采取了哪些措施，以及此种措施的影响作用。

38. 请澄清解除犹太人婚姻诉讼情况，包括是否需要征得婚姻双方的同意。第五次报告述及 2008 年的一个案例，当时耶路撒冷家庭事务法院以丈夫拒不执行拉比法院关于规定这对夫妇必须离婚的命令为由，裁定丈夫须给予妻子赔偿(F.M.C. (耶路撒冷) 6743/02 K. v. K (21.6.08))(第 15 和 626 段)。请提供有关其它此类法院案例的资料(如有的话)。另请说明一旦婚姻关系解除，妇女享有取得财产的平等权利是否得到法律保护。

任择议定书

39. 缔约国是否正在考虑加入《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任择议定书》，以及接受关于委员会开会时间的《公约》第二十条第1款？
